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工 作 简 报

2015 年第 3 期（总第 108 期）

光华法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5 年 3 月 31 日

- ◆ 学院召开干部大会宣布领导班子调整决定
- ◆ “法治理论调研座谈会”顺利召开
- ◆ 学院召开 2015 年第一次教职工大会
- ◆ 学院召开新学期务虚工作会议
- ◆ 校媒报道：模拟法庭，在演绎中普法

◆ 【简讯】

学院召开干部大会宣布领导班子调整决定

3月14日上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在之江校区主楼会议室召开干部大会宣布领导班子调整决定。学院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各研究所、科室负责人参加会议。

浙江大学党委组织部部长金海燕宣读了学校的任命决定：朱新力任光华法学院院长；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朱深远、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张雪樵任光华法学院副院长（挂职），挂职时间一年。

浙江大学党委副书记周谷平代表学校党委和行政，对于朱深远、张雪樵两位成为浙江大学的一份子表示欢迎，对朱新力担任光华法学院院长表示祝贺，对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人民检察院表示感谢。周谷平充分肯定了光华法学院近年来的发展情况，学院无论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社会服务等方面都做出了可喜的成绩，特别是在人才引进方面成绩尤为突出，希望学院在新一届班子的带领下，保持良好发展势头，努力实现争创世界一流法学院的目标。

“法治理论调研座谈会”顺利召开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发展符合中国实际、具有中国特色、体现社会发展规律的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依法治国提供理论指导和学理支撑。”根据中央的统一部署，这一重要举措由中央政法委、中央宣传部牵头落实，中国法学会为参加单位。按照中央政法委指示，中国法学会具体负责前期调研论证工作。为了尽快推进该项举措的研究落实，中国法学会近期在杭州举办了“法治理论调研座谈会”，由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和浙江省法学会具体承办。座谈会邀请在法学领域有精深造诣、长期关注法治理论研究的二十余位专家学者，围绕如何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这一核心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

此次座谈会于2月5日在杭州举行。中国法学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陈冀平，中央政法委副秘书长、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姜伟，浙江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省法学会会长王辉忠，浙江大学党委书记金德水出席并讲话。会议由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学术委员会主任、浙江大学文科资深教授张文显主持。来自浙江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南京大学、武汉大学、山东大学、厦门大学、中山大学、东南大学、中国海洋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知名院校专家学者参加座谈。我院朱新力教授、钱弘道教授、赵骏教授、胡铭教授、郑磊副教授等参加了座谈会。

与会专家解放思想，各抒己见，围绕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重大意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科学构成、核心内容、关键要素，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任务书、路线图和时间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实践与法治理论发展的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与中国传统法治思想的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与西方法治理论的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队伍建设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研讨。

学院召开 2015 年第一次教职工大会

3 月 27 日，学院 2015 年第一次教职工大会在李作权学生活动中心召开。会议由学院党委书记张永华主持。

朱新力院长传达了学校 2015 年度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学院 2015 年重要工作。朱院长分析了当前学院发展的大背景后，提出了学院的目标愿景，并围绕体制机制、学科建设、师资队伍、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支撑体系六个方面报告了当前学院的情况以及今后的努力方向。

张永华书记在讲话中指出当前学院正处于发展的良好时期，希望全体师生能够凝心聚力共同解决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并要求各研究所、各部门在会后对于院长报告中提出的问题进一步研究和讨论。另外，张书记希望各位老师对消防安全进行自查自纠，为即将到来的平安校园评估做好准备。

（党政办供稿）

学院召开新学期务虚工作会议

3 月 14 日上午，学院在之江校区主楼召开新学期务虚工作会议。学院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各研究所、科室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学院党委书记张永华主持。

经济法研究所钟瑞庆，公法与比较法研究所余军、郑磊，民商法研究所周江洪，诉讼法研究中心胡铭等分别从学科建设与调整、人才引进与队伍布局、学术声誉营造、跨学科研究体系建设等方面对自己所在学科以及学院今后的发展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张永华做总结讲话。他对于各个研究所在去年一年做出的成绩予以充分肯定，同时也对大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表示感谢。学院将对大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认真的分析，按照不同主题召开专门的研讨会，逐项予以研究与落实。同时，他希望大家能够一起，为学院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法学院而努力。

（陆飞华供稿）

校媒报道：模拟法庭，在演绎中普法

“法者，天下之仪也。”光华法学院一直以来注重传承“求是厚德，明法致公”的院训，坚持“专业典范，社会公义”的法科教育理想，营造“以学生为本，师生互动”的学院氛围，鼓励学生将课堂上学习到的法律知识运用到实践当中，创新学生活动形式，丰富大学生活。其中影响力最大、历史最悠久、最具代表性的则是由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承办、已经连续举办了 25 年的“浙江大学模拟法庭活动”。

模拟法庭活动，顾名思义是对于真实法庭的一种模拟表演活动。案件的来源选择可以是国内外真实的案件的真实演绎，也可以对其进行一定程度的修改，以满足表演的需求。

2014 年 12 月 18 日，第二十五届模拟法庭活动在临水报告厅举办。学生将中国的“杜培武案”经行剧本的修改，然后用英美法庭对抗制诉讼的表演方式将其重新演绎，在保证知识传播专业性的前提下提升现场表演的可观赏性，不失为一次成功的尝试。

每一届的模拟法庭都经过挑选案例、编写剧本、选拔演员、公开表演等环节。往往需要数月的准备才能为观众们奉献上一场普法盛宴。这样的形式改变了传统普法模式的单向知识灌输，让同学们主动积极地参与到普法当中，实现交互式的全新高效普法形式。

如今的模拟法庭已不仅仅是一场学生活动，更是一块有着深厚文化积淀的校园文化品牌。模拟法庭举办以来，受到了广大师生的热烈欢迎，还走出校院去其他高校巡演，每到一处都会引起热烈的反响，引导青年学生在平常的生活中积极主动地去学习法律，用法律的思维来看待生活中、社会上的热门事件，将法治文化的核心内涵传播到每一位学子的心中。

（供稿：光华法学院）

【简讯】

我院两项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招标课题获准立项

近日，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公布了《2014 年度研究阐释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第三批）》立项公告。我院朱新力教授的《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空间与路径研究》项目和葛洪义教授的《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进程中的地方实践研究》项目均获得立项。

本次重大项目招标共确定 33 个课题研究方向，立项项目 35 项，旨在深入研究阐释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大力推动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创

新，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有力的理论指导和学理支撑。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科研科

我院获中国法学会“深入研究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重点专项课题立项

2014年11月15日，中国法学会发布了《中国法学会“深入研究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重点专项课题申报公告》，共20项课题面向社会招标。1月4日—2月6日，中国法学会组织开展了两个阶段的专家评审工作。2月15日，根据专家评分结果，确定了《中国法学会“深入研究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重点专项课题立项公示名单》，3月6日，中国法学会党组会议通过了立项名单。我院胡铭教授主持申报的《审判中心主义视野下的诉讼制度完善》项目获批立项。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科研科

凝心聚力 再创高峰——学院召开法理与判例研究所法理学科发展座谈会

3月14日上午，法理与判例研究所法理学科在之江校区主楼举行座谈会，共商学科发展。浙江大学文科资深教授、光华法学院名誉院长张文显、光华法学院院长朱新力及法理学科全体教师参加了会议。

在听取我院法理学科基本情况后，张文显结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高屋建瓴地谈了中国法理学研究的现状与任务，并强调法理学科作为法学院中最基本学科的重要性。针对我院法理学科的基本情况，张文显从学科建设与规划、人才培养和、学术声誉营造等方面提出了期望。

法理学科各位教师分别介绍了自己的研究方向与主要兴趣，同时对于本学科的发展谈了自己的意见与建议。

朱新力在总结讲话中对于法理学科过去几年的成绩予以充分的肯定，同时也对法理学科提出了新的期望，要求各位教师在张老师的指导和带领下，集中大家智慧，重新规划学科发展方向，从各个方面提升本学科。

（文：王凌峰）

学院召开宣传工作推进会

正值法学院70周年院庆之际，为了配合建成“世界一流法学院”，达成“国际视野，法科特色，之江底蕴”的目标，体现对宣传工作的重视，3月26日周四上午在主楼会议室学院召开了宣传工作推进会。

学院党委副书记吴卫华，团委书记陆飞华，团委副书记王书剑，党政办陈思，外事办卢君燕，教育教学中心张彩霞、颜晓菲，组织人事科研外事中心卢君燕、曹燕飞等老师和部分学生宣传骨干一并参加了会议。师生畅谈宣传思路和设想，就学院网站修改，学术科研、教育教学报道，宣传品制作，之江文化宣传工作，利用新媒体等问题进行了充分的讨论。

供稿人：陈琦

我院召开新学期外事工作会议

3月24日上午，学院在之江校区主楼会议室召开我院新学期外事工作会议。主要就新学期我院的外事工作进行统一部署安排。

出席会议的有朱新力院长、胡铭副院长、周江洪副院长及教育教学中心主任吴竹群老师，科研外事中心主任冯利君老师，外事科卢君燕老师以及教师代表赵骏老师。会议由朱新力院长主持。

供稿人：卢君燕

成功之路有经验，司考之途不孤单——司法考试经验交流会，文字精简

为了帮助之江校区的法科学子更好的备战司考，浙江大学法律硕士协会于3月27日晚18:30在曾宪梓楼202举办了司法考试经验交流会活动。此次交流会邀请到了光华法学院团委副书记王书剑，同时邀请到了陈对、韩腾飞、庄丹丽三位高分通过司考的同学。

交流会伊始，王书剑老师强调了司法考试的重要性，并指出法硕协会举办此次交流会的重要意义：“司法考试是从事法律职业的重要门槛之一，是我们光华法学院每个学生成为真正的法律人道路上必须通过的一道关口，需要特别重视。前人之事，后人之师。相信今晚的交流会一定能帮助大家更好的备战司考。”

随后，三位学生嘉宾给我们分享了他们司考的“秘籍”，陈对同学的诀窍在于“摆正心态，稳扎稳打”，他指出司法考试是一场长期且艰苦的战役，一定要坚持下去，并强调了真题的重要性；韩腾飞同学的诀窍在于“仔细专注，有条理，重效率”，他特意强调了逻辑思维在学习法律时的重要性，“不要死记，要有条理、有技巧”，其幽默的演讲方式赢得在场同学的阵阵掌声；庄丹丽同学则通过PPT详细介绍了司法考试相关信息及其作为法律本科生备战的方法，并分享了她在考试期间的一些趣事。

随着最后大奖的抽出，本次司法考试经验交流会也顺利结束。

供稿人：法硕协会

新学期 新起点 新追求——记学生会 2014-2015 学年新学期表彰大会暨春夏学期第一次内训活动（文字精简）

3月28日14时，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学生会2014-2015学年新学期表彰大会暨春夏学期第一次内训活动在紫金港校区西二104教室准时召开。光华法学院团委书记陆飞华、副书记王书剑出席了本次活动。学生会主席团、各部部长和干事们参加了本次内训。

本次冬学期表彰大会暨春夏学期第一次内训活动的成功召开不仅激发了干事们的热情与活力，也让同学们充分认识到了工作中的不足。经过本次大会，学生会思想的深度与广度上都有了提高，在工作中也有了更加明确的方向与目标，相信今后学生会的工作也会更加尽善尽美。

文/王雪玲

之江文化宣传工作室“月轮新语”开讲了

为响应学校丰富校园文化的号召，之江文化宣传工作室“月轮新语”应运而生。经过了紧凑而有条不紊的筹备工作，目前之江文化宣传工作室已经拥有近20位预备讲解员。

为了帮助新讲解员尽快适应导游讲解工作，提高队员的服务水平，3月27日下午，在指导老师、团委副书记王书剑的带领下，十余位预备讲解员在之江校区进行了一次全真模拟的讲解培训。整个导览的路线从之江前门开始，绕经水库、情人桥，之后分别经过了图书馆、上下红房、小礼堂、主楼等主要景点，并近距离探访了白房、钟楼内部等平常不为人注意的场所。

供稿人：宋悦

张文显资深教授、胡铭教授出席司法规律学术研讨会

3月26日，司法规律学术研讨会暨第11期金杜明德法治沙龙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举行。本次研讨会由中国法学会法律信息部、研究部、国家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共同主办，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承办，北京市金杜公益基金协办。我院张文显教授、胡铭教授出席了本次会议。

研讨会由中国法学会党组成员、副会长、学术委员会主任，国家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理事长、联席主任张文显教授和中国法学会副会长，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常委、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朱孝清同志共同主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常务副书记张维维教授出席并致欢迎词。

张文显教授首先介绍了本次会议召开的背景和目的。他指出，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的文件，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的讲

话多次强调深化司法改革要符合中国国情，要遵循司法规律。当前，对于中国国情，无论是实务界还是理论界，都比较清晰。但是对于司法规律，对于法治发展规律的研究应当说还是不够的。如果说司法改革的理论准备不足，最重要的不足就在于对司法规律的研究不足，概括不够，司法规律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规律还没有形成非常清晰的、科学的认知成果。因此，确定司法规律主题的研讨意义重大。

会议分为三个单元：司法权及司法规律的基本理论、中国特色司法规律以及审判权、检察权运行规律。每个单元分为主题发言和自由讨论两个环节。中国政法大学终身教授陈光中先生、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所长向泽选、国家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联席主任张保生教授，中国法学会研究部主任李仕春教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院长胡铭教授、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张建伟教授等近 30 位专家参加了研讨会，专家们围绕着司法权的内涵与外延、司法规律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中国特色的司法规律以及如何认识和处理从国情出发与遵循司法规律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广泛交流和深入探讨。我院胡铭教授以“当前司法改革应重点遵循三方面司法规律”为题，做了主题发言。

最后，张文显教授作总结发言，并围绕提供学理支撑、凝聚改革共识、推进司法文明等角度深刻分析了当前研究司法规律的必要性和重要性；接着，针对与司法规律紧密联系的相关问题做了系统的理论上的阐述，既对司法规律进行了准确的界定，又澄清了若干概念和范畴，包括规律与本质、客观规律与科学规律、司法规律与司法规律的实现形式等；既阐明了司法规律的核心内容，即司法权的运行规律、司法权体系的运行规律、裁判权的规律等，同时又论述了概括司法规律具体内容的几个参照。

科研科供稿

记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维权普法活动

日常消费与维权，离不开法律的支持与保护。2015 年 3 月 21 日，浙江大学学生法学研究会于紫金港校区文化广场开展了一次维权普法活动。本次活动选用了日常消费中“不能忍的权利缺失”现象为主题，以“吐槽墙”和现场答疑为形式，寓教于乐，让同学们进一步了解了日常消费中需要注意的法律知识以及维权过程中可采用的法律途径。

上午 9 点 30 分，维权普法活动准时开始。现场大大的白色展板“吐槽墙”格外引人注目，工作人员准备了便利贴等用品，以便人们写下自己在日常消费中

遇到的不公正问题以及一些商家让人忍无可忍的“槽点”。此外，工作人员也提供了现场法律咨询服务。

随着中午的临近，来往的人渐渐增多，不时有人停步询问活动情况。在工作人员耐心的解释下，不少人对活动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积极参与。一时间，“吐槽墙”四周挤满了迫不及待想要写下自己看法的同学们，还有人就自己曾经遇到的法律问题向工作人员咨询。随着更多同学的加入，活动如火如荼地进行，现场氛围越来越热烈。期间，更有不少亲子参与活动。父母和孩子互动，并赢得精美的小礼品，寓教于乐。

下午4点，本次活动在欢乐中走向尾声。工作人员会将“吐槽墙”上的内容整理归纳，并向相应的商家反馈。维权普法，不仅让同学们深刻认识到法律的重要性，提高了法律意识和维权意识；也为公众送去了实实在在的帮助，使他们在日常消费中更懂得保护自身合法权益。衷心希望法律能越来越贴近人们的生活，保驾护航。

供稿人：陈素云

重庆法院系统在我院举办浙大专场宣讲交流会

2015年3月24日下午15:00，重庆法院系统浙大专场宣讲交流会在之江校区主楼203会议室举行。参加宣讲的有重庆巴南区法院政治处尹主任、万州区法院政治处覃主任、南岸区法院政治处廖干事。光华法学院团委书记陆飞华及在校研究生和本科生到场聆听宣讲。

重庆市南岸区法院政治处廖干事详细阐述了重庆市概况、重庆法院系统概况、2015年招录政策等内容，并就收入水平、职业发展、法院氛围、招录方式、日常生活等方面做了具体介绍。随后巴南区法院政治处尹主任就以上各方面做了补充，表示此次来浙大的目的就是为了吸引更多西南地区外的优秀毕业生，以扩展生源，优化法院系统结构。基本介绍结束后，参会同学就招录疑问与三位老师做了互动交流。最后，林主任诚挚欢迎浙大光华法学院的优秀学子赴渝工作，表示会尽量为大家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解决大家的后顾之忧。宣讲会在大家热烈的感谢掌声中结束。

《新华文摘》全文转载钱弘道等关于中国法治实践学派论文（简讯）

2015年1月2期《新华文摘》全文转载钱弘道教授与崔鹤博士生合作完成的《中国法学实证研究客观性难题求解——韦伯社会科学方法论的启示》。该文是2014年第5期《浙江大学学报》“中国法治实践学派及其理论研究”专栏文

章，钱弘道主持此专栏。钱弘道在此专栏的两篇文章同时分别被《新华文摘》和《中国社会科学文摘》转载。该文从韦伯社会科学方法论入手，阐述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研究方法，分析法学实证研究客观性难题。

中国法学界对法学实证研究客观性的质疑主要有三方面：受主体局限性阻碍；受对象复杂性影响；定量与定性研究都难以实现客观性。这反映当下中国法学实证研究的状态，可以归结为“基本学术训练的缺乏”和“无法实现绝对客观”两个层面。论文对上述疑问进行了深入讨论，用韦伯社会科学方法论求解实证研究客观性难题。

论文提出，中国法治实践学派倡导综合运用规范和实证方法，这是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立足点。重视实证研究是中国法治实践学派方法论的一个鲜明特征。中国法治实践学派概念缘起于法治指数、司法透明指数、电子政府发展指数、法治中国指标体系等一系列实证研究项目中。倡导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学者们发现，实证研究方法应当成为中国法学研究的常规范式。

（应乐盈 供稿）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三·五”志愿服务文化月九溪社区开展普法活动

3月21日，我院法律硕士（法学）党支部、2012级本科生第一党支部、2012级本科生第二党支部共十名党员在院团委社会实践与青年志愿者指导部的组织下，联合赴九溪社区进行普法宣传活动。

本次开展的防诈骗普法宣传活动是在学校开展的“三·五”志愿活动月号召下，旨在提高社区居民安全防范意识，有效预防和遏制诈骗行为，最大限度地减少社区居民经济损失，为社区居民营造健康、和谐的生活环境。

此次普法团队结合实际案例向社区居民讲解常见的诈骗手段，现场为社区居民讲解有关银行卡、电信方面的知识，针对社区居民提出的相关法律问题进行耐心解答，发放防诈骗宣传手册，提醒社区居民要保持警惕，提高防范意识。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践，此次普法进社区不仅是为了帮助市民解决法律难题，更重要的是为了展现法律人心系社会，展现法治新风貌。

供稿人：法律硕士（法学）党支部

《中国社会科学文摘》全文转载钱弘道《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界定》 （简讯，与新华文摘合并一文）

2015年第1期《中国社会科学文摘》全文转载钱弘道教授《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界定》。该文是2014年第5期《浙江大学学报》“中国法治实践学派及

其理论研究”专栏文章，钱弘道主持此专栏。钱弘道在此专栏的两篇文章同时分别被《新华文摘》和《中国社会科学文摘》转载。《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界定》比较详细地阐述了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概念、特征和宗旨。

2012年12月15、16日，钱弘道分别在中国法治国际会议和中国社会科学论坛上，首次正式提出“中国法治实践学派”这一崭新的学术概念。此后，钱弘道在《中国社会科学报》、《光明日报》、《法制日报》等报纸发表关于阐述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系列文章，《浙江大学学报》设立“中国法治实践学派及其研究”专栏，开展关于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的讨论。

钱弘道指出：“中国法治实践学派概念孕育于浙江的法治指数、司法透明指数、电子政府发展指数等法治评估实验，是对实学传统和经世致用精神的传承。它与实学传统以及经世致用精神存在传承性、互通性。法治中国建设要求真务实、务求实效的实学，不需要追求学术GDP的虚学。法治中国建设需要法学家们发扬经世致用精神，积极投入到中国法治实践中去。”

（应乐盈 供稿）